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4 年度、2015 年度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

报 告 文 号：众环审字（2016）090002号

客 户 名 称：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时 间：2016-01-29

签名注册会计师：王宏（CPA: 340101600001）

孙炎明（CPA: 420100050057）



05532016040003057131

报告文号：众环审字（2016）090002号

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事务所电话：0551-63510727

传 真：0551-63510727

通 讯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区A2栋

电 子 邮 件：zhhhah@163.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cmis.aicpa.org.cn/ah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search>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6）090002 号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朗越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朗越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朗越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1 月 29 日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758,066.85	952,342.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 2	24,133,211.94	4,414,938.45
预付款项	(六) 3	2,801,749.15	3,664,758.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4	2,177,117.20	52,078,629.59
存货	(六) 5	9,851,322.04	8,829,84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6		1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9,721,467.18	70,090,512.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7	22,897,876.25	1,035,255.78
在建工程	(六) 8	55,000.00	2,078,537.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9	1,929,980.00	1,970,54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0	-	9,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1	201,066.04	201,11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12	42,500.00	5,697,84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26,422.29	10,992,789.69
资产总计		64,847,889.47	81,083,302.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编制单位: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4	14,000,000.00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 15	345,000.00	800,000.00
应付账款	(六) 16	13,272,053.57	6,383,958.94
预收款项	(六) 17	3,602,106.00	384,992.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8	1,526,030.48	272,968.20
应交税费	(六) 19	787,545.66	314,481.42
应付利息	(六) 20	37,898.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 21	2,334,836.41	18,307,023.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05,471.01	28,463,42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 22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	
负债合计		36,905,471.01	28,463,424.26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23	25,000,000.00	53,500,000.00
资本公积	(六) 24	396,401.5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 25	288,741.85	
未分配利润	(六) 26	2,257,275.09	-880,121.91
股东权益合计		27,942,418.46	52,619,878.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4,847,889.47	81,083,302.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 27	54,272,118.80	13,083,027.21
减：营业成本	(六) 27	37,544,831.98	8,129,676.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8	367,396.62	71,011.47
销售费用	(六) 29	4,283,898.69	2,456,137.74
管理费用	(六) 30	5,693,321.87	2,425,482.95
财务费用	(六) 31	966,698.41	171,346.48
资产减值损失	(六) 32	1,048,196.52	184,425.82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7,774.71	-355,053.84
加：营业外收入	(六) 33	386,703.7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 34	347,167.6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7,310.78	-355,053.84
减：所得税费用	(六) 35	639,770.41	-15,932.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7,540.37	-339,121.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7,540.37	-339,121.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一) 2	0.09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一) 2	0.09	-0.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20,070.01	13,408,821.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426,578.46	7,191,71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46,648.47	20,600,537.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959,254.24	10,586,11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1,030.41	2,553,10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2,716.38	377,173.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17,022,556.66	5,243,78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85,557.69	18,760,16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8,909.22	1,840,37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939,647.17	2,199,610.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4,101,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9,647.17	6,301,41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9,487.17	-6,301,41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72,286,135.37	20,239,69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86,135.37	24,239,692.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46,332.37	164,835.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54,710,682.74	17,170,48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7,015.11	19,335,32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29,120.26	4,904,36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342.98	109,01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066.85	552,342.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召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500,000.00	-	-	-	-880,121.91	52,619,87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3,500,000.00	-	-	-	-880,121.91	52,619,878.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00,000.00	396,401.52	-	288,741.85	3,137,397.00	-24,677,45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7,540.37	3,767,540.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500,000.00	55,000.00	-	-	-	-28,445,000.00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8,500,000.00					-28,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5,000.00				55,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88,741.85	-288,741.8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8,741.85	-288,741.8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1,401.52	-	-	-341,401.52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96,401.52	-	288,741.85	2,257,275.09	27,942,418.46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500,000.00				-541,000.17	52,958,99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500,000.00				-541,000.17	52,958,999.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121.74	-339,12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121.74	-339,12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500,000.00				-880,121.91	52,619,878.09



编制单位：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18日,由自然人夏秀英和徐海君共同出资组建,取得天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118400006295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历史沿革:

2012年6月,公司由夏秀英和徐海君共同出资组建,初始注册资本350万元,其中夏秀英出资178.50万元,徐海君出资171.50万元。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该出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6月出具“皖天华验字(2012)27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由公司原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认缴。其中夏秀英出资2550万元,徐海君出资2450万元,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结构变为:夏秀英出资2728.50万元;徐海君出资2621.50万元。该出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5月出具“皖天华验字(2013)2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年2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以及股权转让协议,徐海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股权转让给辛哲东、5%的股权转让给李玉峰、5%的股权转让给凌中鑫、19%的股权转让给徐淞芝;夏秀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1%股权转让给徐淞芝。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3745万元,持有公司70%股权,徐海君出资535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辛哲东出资535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李玉峰出资267.50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凌中鑫出资267.50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

2015年7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2850万元,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进行减资,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减资后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1750万元,持有公司70%股权,徐海君出资250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辛哲东出资250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李玉峰出资125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凌中鑫出资125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

2015年9月25日,由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徐淞芝、李玉峰、凌中鑫、辛哲东、徐海君作为发起人,并签订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约定,发起人以其持有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股权对应的

净资产折成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15）09003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25,341,401.52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 341,401.52 元），按照 1：0.9865 的比例折为股本 2500 万股，其余 341,401.52 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5,000,000.00 元，股东情况详见附注（六）23。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2、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组件、LED路灯、锂电太阳能路灯、太阳能杀虫灯、景观灯、草坪灯及配件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水处理保护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和销售；LED路灯用锂电池销售。

3、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徐淞芝先生。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6号。2015年财政部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和《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本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10%（含10%）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100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应收关联方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3	投标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个别认定法
组合3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40.00	4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7、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8、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9、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0、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1、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5、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6、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等。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商品出库后，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商品取得客户确认的验货单时作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时点；对于需要安装的商品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作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7、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9、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 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3)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5) 本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税收优惠

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4000222号，有效期三年，故公司2015年度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会计报表项目附注（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6,648.59	76,151.05
银行存款	386,418.26	476,191.93
其他货币资金	345,000.00	400,000.00
合 计	758,066.85	952,342.9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5,427,941.00	100.00	1,294,729.06	5.09	24,133,211.94
组合小计	25,427,941.00	100.00	1,294,729.06	5.09	24,133,211.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5,427,941.00	100.00	1,294,729.06	5.09	24,133,211.94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647,308.90	100.00	232,370.45	5.00	4,414,938.45
组合小计	4,647,308.90	100.00	232,370.45	5.00	4,414,938.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647,308.90	100.00	232,370.45	5.00	4,414,938.4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961,301.00	1,248,065.06	5.00
1-2年	466,640.00	46,664.00	10.00
合 计	25,427,941.00	1,294,729.06	5.09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647,208.90	232,360.45	5.00
1-2年	100.00	10.00	10.00
合 计	4,647,308.90	232,370.45	5.00

注：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447.15% 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量销量增加以及当年新增应收账款未到约定付款期所致；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2,358.61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 余额
金沙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7,708,350.00	30.31	385,417.50
盘县农村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630,014.00	14.28	187,098.65
阜阳市颍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668,107.00	10.49	133,405.35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962,280.00	7.72	98,114.00
普安县基层财政管理局	1,460,088.00	5.74	73,004.40
合 计	17,428,839.00	68.54	877,039.90

3、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的 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01,749.15	100.00	3,565,007.76	97.28
1-2年			99,750.50	2.72
合 计	2,801,749.15	100.00	3,664,758.2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广州市威亦旺电子有限公司	624,000.00	22.27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555,200.00	19.82
甘禄浩	220,000.00	7.85
惠州市鑫能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6,140.00	5.57
安徽皖水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20,900.00	4.32
合 计	1,676,240.00	59.83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投标保证金组合	1,352,191.00	60.83			1,352,191.00
账龄组合	870,637.42	39.17	45,711.22	5.25	824,926.20
组合小计	2,222,828.42	100	45,711.22	2.06	2,177,117.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222,828.42	100	45,711.22	2.06	2,177,117.20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49,956,979.83	95.78			49,956,979.83
投标保证金组合	690,557.00	1.32			690,557.00
账龄组合	1,509,466.07	2.90	78,373.31	5.19	1,431,092.76
组合小计	52,157,002.90	100.00	78,373.31	0.15	52,078,629.59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2,157,002.90	100.00	78,373.31	0.15	52,078,629.5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27,050.42	41,352.52	5
1-2年	43,587.00	4,358.70	10
合计	870,637.42	45,711.22	5.2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51,466.07	72,573.31	5.00
1-2年	58,000.00	5,800.00	10.00
合计	1,509,466.07	78,373.31	5.19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95.74%，主要系本期收回关联方往来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162.09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18,500.00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关联方资金拆借		49,956,979.83
投标保证金	1,352,191.00	690,557.00
暂借款	708,675.46	1,406,898.47
公租房押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	141,961.96	82,567.60
合计	2,222,828.42	52,157,002.9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阜阳市颍州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22.49	
水城县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9.00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85,500.00	1年以内	8.35	
阎建昌	暂借款	146,000.00	1年以内	6.57	7,300.00
徐佳晨	暂借款	134,349.00	1年以内	6.04	6,717.45
合计		1,165,849.00		52.45	14,017.45

5、 存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1,958.85		2,031,958.85	1,898,484.01		1,898,484.01
库存商品	3,823,404.77		3,823,404.77	6,931,359.37		6,931,359.37
在产品	397,831.86		397,831.86			
发出商品	3,596,929.98		3,596,929.98			
周转材料	1,196.58		1,196.58			
合计	9,851,322.04		9,851,322.04	8,829,843.38		8,829,843.38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息费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00.00%，主要系2014年信息费分期摊销进入销售费用。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28,800.15	90,917.95	555,960.24	1,175,67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91,127.35	4,552,611.51	162,800.00	858,986.88	22,765,525.74
(1) 购置	226,261.07	4,552,611.51	162,800.00	858,986.88	5,800,659.46
(2) 在建工程转入	16,964,866.28				16,964,86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7,191,127.35	5,081,411.66	253,717.95	1,414,947.12	23,941,204.08
二、累计折旧					-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43,362.45	23,567.36	73,492.75	140,42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631.84	282,959.18	50,090.28	156,223.97	902,905.27
(1) 计提	413,631.84	282,959.18	50,090.28	156,223.97	902,905.2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13,631.84	326,321.63	73,657.64	229,716.72	1,043,327.83
三、减值准备					-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 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777,495.51	4,755,090.03	180,060.31	1,185,230.40	22,897,876.25
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85,437.70	67,350.59	482,467.49	1,035,255.78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936.37%，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以及本期购入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所致。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1#厂房	2,401,095.93	注
合 计	2,401,095.93	

注：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资产属于“附注六 8、在建工程”披露的 1#厂房转固的资产，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权证。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1#厂房				1,671,547.22		1,671,547.22
2、综合楼				375,990.35		375,990.35
3、其他辅助建筑物、构筑物				31,000.00		31,000.00
4、2#厂房	55,000.00		55,000.00			
合 计	55,000.00		55,000.00	2,078,537.57		2,078,537.57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97.35%，主要系本期1#厂房和综合楼、其他辅助建筑物、构筑物转入固定资产。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2015年12月 31日
1、1#厂房	1,671,547.22	912,548.71	2,401,095.93	183,000.00	
2、综合楼	375,990.35	11,076,977.00	11,452,967.35		
3、其他辅助建 筑物、构筑物	31,000.00	3,079,803.00	3,110,803.00		
4、2#厂房		55,000.00			55,000.00
合 计	2,078,537.57	15,124,328.71	16,964,866.28	183,000.00	55,000.00

注：2015年在建工程其他减少额主要系1#厂房发生意外火灾造成的损失17.28万元和清理残余的彩钢瓦及铝合金门窗在建工程减少1.02万元。

9、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28,000.00	2,028,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外购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28,000.00	2,028,000.00
二、累计摊销		-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7,460.00	57,4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0,560.00	40,560.00
(1) 摊销	40,560.00	40,56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98,020.00	98,020.00
三、减值准备		-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929,980.00	1,929,980.00
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970,540.00	1,970,540.00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房屋租赁费	9,500.00		9,500.00		
合 计	9,500.00		9,500.0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0,440.28	201,066.04	310,743.76	77,685.94
可抵扣亏损			493,717.59	123,429.40
合 计	1,340,440.28	201,066.04	804,461.35	201,115.34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工程款	42,500.00	5,697,841.00
合 计	42,500.00	5,697,841.00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99.25%，主要系本期结算工程款项所致。

1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521,642.32	被抵押
无形资产	1,929,980.00	被抵押
合 计	17,451,622.32	

注：使用权受限情况说明：

①2015年4月29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流借字（2015）第0136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6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5年4月29日至2016年4月29日。该笔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房地权天字第2015000606号房产和天国用2013第0007985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②2015年4月28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流借字（2015）第0132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6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5年4月28日至2016年4月28日。该笔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③2015年11月18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流借字（2015）第0328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2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5年11月18日至2016年5月18日。该笔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动产作为反担保抵押。

14、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6,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	2,000,000.00

注：短期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六）1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15、应付票据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5,000.00	800,000.00
合 计	345,000.00	800,000.00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56.88%，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付款。

16、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168,137.28	6,335,428.94
1—2年	103,916.29	48,530.00
合 计	13,272,053.57	6,383,958.94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07.90%系业务及市场扩展从而影响生产规模扩大所致。

17、预收账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602,106.00	384,992.00
合 计	3,602,106.00	384,992.00

注：预收账款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835.63%，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增长及根据销售合同预收销货款增加所致。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272,968.20	5,987,995.86	4,734,933.58	1,526,030.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7,268.36	137,268.36	
合 计	272,968.20	6,125,264.22	4,872,201.94	1,526,030.48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459.05%，主要系本期计提10月-12月工资所致。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2,968.20	5,552,968.73	4,299,906.45	1,526,030.48
2、职工福利费		361,962.18	361,962.18	
3、社会保险费		54,372.55	54,372.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060.20	44,060.20	
工伤保险费		6,173.53	6,173.53	
生育保险费		4,138.82	4,138.82	
4、职工教育经费		12,692.40	12,692.40	
5、工会经费		6,000.00	6,000.00	
合 计	272,968.20	5,987,995.86	4,734,933.58	1,526,030.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27,816.00	127,816.00	
2、失业保险费		9,452.36	9,452.36	
合 计		137,268.36	137,268.36	

19、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9,998.95	174,782.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56.93	13,963.31
教育费附加	6,694.17	5,983.85
地方教育附加	4,462.78	3,989.23
水利建设基金	7,849.32	
印花税	2,604.63	1,885.20
房产税	56,841.81	
土地使用税	80,383.98	113,877.33
企业所得税	386,303.42	
个人所得税	3,471.67	
营业税	13,140.00	
价格调节基金	438.00	
合 计	787,545.66	314,481.42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150.43%，系销售收入增加、营业利润及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20、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898.89	
合 计	37,898.89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金拆借	709,135.10	7,052,405.70
暂借款	229,293.50	11,128,829.00
保证金	1,313,655.00	49,000.00
其他	82,752.81	76,789.00
合 计	2,334,836.41	18,307,023.70

注：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87.25%，主要系本期清偿对外借款所致。

22、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锂电智能储控系统 & 绿色照明研发设计服务中心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注：根据滁州市发展改革委【滁发改服务（2015）244号】《关于下达2015年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本公司2015年8月收到财政首次拨付的项目补助100.00万元。该项目计划投资额5,750.00万元，建设期限为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预算补助总额为150.00万元，建设期先期补助100.00万元，项目到期验收合格再补助50.00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23、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徐海君	5,350,000.00	10.00		2,850,000.00	2,500,000.00	10.00
徐淞芝	37,450,000.00	70.00		19,950,000.00	17,500,000.00	70.00
辛哲东	5,350,000.00	10.00		2,850,000.00	2,500,000.00	10.00
李玉峰	2,675,000.00	5.00		1,425,000.00	1,250,000.00	5.00
凌中鑫	2,675,000.00	5.00		1,425,000.00	1,250,000.00	5.00
合计	53,500,000.00	100.00		28,5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接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夏秀英	27,285,000.00	51.00		27,285,000.00		
徐海君	26,215,000.00	49.00		20,865,000.00	5,350,000.00	10.00
徐淞芝			37,450,000.00		37,450,000.00	70.00
辛哲东			5,350,000.00		5,350,000.00	10.00
李玉峰			2,675,000.00		2,675,000.00	5.00
凌中鑫			2,675,000.00		2,675,000.00	5.00
合计	53,500,000.00	100.00	48,150,000.00	48,150,000.00	53,500,000.00	100.00

注：有关股本的详细说明见“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24、资本公积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2015年度增加	2015年度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1,401.52		341,401.52
其他资本公积		55,000.00		55,000.00
合 计		396,401.52		396,401.52

注：2015年增加资本公积396,401.52元，其中：股改净资产转增资本公积341,401.52元；根据2015年12月31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由控股股东徐淞芝承担天长市公安消防大队行政处罚款55,000.00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25、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度增加	2015年度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88,741.85		288,741.85
合 计		288,741.85		288,741.85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880,121.91	-541,000.17	-59,135.4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80,121.91	-541,000.17	-59,135.4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67,540.37	-339,121.74	-481,864.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8,741.85		
转入资本公积的未分配利润	341,401.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57,275.09	-880,121.91	-541,000.17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272,118.80	37,544,831.98	13,083,027.21	8,129,676.59
合 计	54,272,118.80	37,544,831.98	13,083,027.21	8,129,676.59

注：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314.83%，主要为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客户增加以及原有客户销售量增加所致。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别分）

产品名称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路灯	37,310,535.88	25,844,087.77	9,273,075.78	5,931,075.08
锂电储能控制系统	13,011,310.10	8,235,197.14	2,669,834.97	1,538,425.34
光伏组件	2,843,693.32	2,559,326.90	193,404.71	177,372.35
灯头及其他	1,106,579.50	906,220.17	235,455.30	106,190.90
水处理剂及其他			711,256.45	376,612.92
合计	54,272,118.80	37,544,831.98	13,083,027.21	8,129,676.59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地域分）

地区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贵州	31,018,477.83	22,033,260.28	7,666,588.68	4,718,914.01
安徽	8,067,387.99	5,136,480.27	2,371,328.33	1,503,934.86
江西	3,993,315.37	2,835,980.34		
江苏	3,504,069.96	2,090,998.42	2,135,413.64	1,281,693.69
云南	2,564,180.52	2,186,944.94	327469.9161	376080.87
其他地区	5,124,687.13	3,261,167.73	582226.64	249053.16
合计	54,272,118.80	37,544,831.98	13,083,027.21	8,129,676.5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金沙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6,588,333.33	12.14
水城县财政局	4,441,982.91	8.18
阜阳市颍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58,179.47	6.56
江西琪浩科技有限公司	3,492,437.60	6.44
盘县农村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042,971.80	5.61
合计	21,123,905.11	38.93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公司名称	2014年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盘县农村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554,427.34	27.17
普安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052,034.89	8.04
贞丰县基层财政管理局	999,487.17	7.64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711,256.45	5.44
阜阳市颍州区西湖景区街道办事处	671,794.87	5.13
合 计	6,989,000.72	53.42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59,601.00	23,580.00
城市建设维护税	179,395.00	27,668.77
教育费附加	77,040.37	11,857.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360.25	7,905.08
合 计	367,396.62	71,011.47

注：2015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较2014年度发生额增长417.38%，主要系收入的增加导致相应的流转税及附加税增加所致。

29、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办公费	106,590.97	26,431.00
差旅费	741,813.78	649,150.00
产品责任险	52,800.00	
工资	1,613,530.73	301,019.75
广告、宣传费	47,545.63	797,080.00
其他	118,833.64	19,691.07
汽车费	187,138.29	41,437.33
运输费	902,492.09	412,377.79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招标费	221,314.36	122,338.00
业务招待费	262,111.69	86,612.80
售后服务	29,727.51	
合 计	4,283,898.69	2,456,137.74

注：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增长 74.42%，主要系 2015 年度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人员工资及相关业务招待费用、运输费用等的增加所致。

30、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办公费	383,863.63	94,495.26
差旅费	136,655.40	59,710.90
低值易耗品摊销	98,106.58	19,838.28
培训费		101,665.00
其他	134,231.58	110,569.12
汽车费用	113,324.67	99,104.14
设计费、广告制作费	48,236.09	11,000.00
社保费	92,436.68	103,398.10
水电费	144,459.94	2,662.76
税金	252,875.22	165,169.09
无形资产摊销	40,560.00	40,560.00
研发费用	2,172,550.25	823,167.66
业务招待费	112,670.22	25,185.00
折旧费	372,855.14	74,522.05
职工工资	1,046,580.05	320,457.60
信息咨询服务费	153,584.91	365,427.99
租赁费	27,540.00	8,55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362,791.51	
合 计	5,693,321.87	2,425,482.95

注：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增长 134.73%，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及职工薪酬的增长所致。

3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884,231.26	164,835.86
利息收入	39,874.71	1,716.29
手续费及其他	122,341.86	8,226.91
合 计	966,698.41	171,346.48

注：2015年度财务费用较2014年度增长464.18%，主要系本期向天长农村商业银行取得短期借款1400.00万元以及因贷款而支付给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费10.50万元；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坏账损失	1,048,196.52	184,425.82
合 计	1,048,196.52	184,425.82

3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110,192.00	
其他	276,511.75	
合 计	386,703.7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50,000.00		注①
2、税收奖励	40,192.00		注②
3、新增规模企业奖励	10,000.00		注③
4、科技进步奖励	10,000.00		注④
合 计	110,192.00		

注①：科技项目经费补助，根据天长市科技局文件天科计【2014】2号《关于下达二〇一四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2月收到锂电太阳能大功率LED光源集成技术研究经费补助5万元。

注②：税收奖励，根据天长市人民政府文件天政【2011】72号《关于印发天长市工业企业集约化用地财政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6月收到天长市财政局工业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4.02万元。

注③：新增规模企业奖励，根据中共天长市委文件天发【2015】5号《关于表彰“特别贡献企业”和“三十佳企业”及重点企业的决定》，公司于2015年7月收到新增规模企业奖励资金1万元。

注④：科技进步奖励，根据天长市人民政府文件天政【2015】28《关于颁发天长市第六次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决定》，公司于2015年7月收到科技进步奖励1万元。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常损失	172,840.00	
其他	174,327.68	
合 计	347,167.68	

注：非常损失，根据天长市价格认证中心文件《关于对火灾后厂房损失的价格鉴定结论书》（天价证鉴【2015】112号），1#厂房火灾的鉴定损失价格为17.28万元。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39,721.11	15,720.00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49.30	-31,652.10
所得税费用	639,770.41	-15,932.10

36、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386,703.75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9,874.71	1,716.29
其他往来款项收到的现金		7,190,000.00
合 计	426,578.46	7,191,716.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管理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3,175,371.99	1,337,986.34
销售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2,670,367.96	1,655,117.99
财务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7,341.86	8,226.91
营业外支出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65,842.72	
其他往来款变动支付的现金	11,093,632.13	2,042,448.86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
合 计	17,022,556.66	5,243,780.10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预付的建设工程款		4,101,800.00
合 计		4,101,8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个人及单位的借款	65,885,475.37	20,239,692.28
收回票据保证金	5,400,660.00	
递延收益的增加	1,000,000.00	
合 计	72,286,135.37	20,239,692.28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偿还个人及单位的借款	49,260,022.74	16,770,486.98
支付借款担保费	105,0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5,345,660.00	400,000.00
合 计	54,710,682.74	17,170,486.98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67,540.37	-339,121.7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48,196.52	184,425.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耗	902,905.27	126,922.72
无形资产摊销	40,560.00	40,56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00.00	28,500.00
待摊费用	150,000.00	3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84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9,231.26	164,835.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0	-31,65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478.66	-8,650,545.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34,853.34	-5,649,765.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399.94	15,616,210.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8,909.22	1,840,370.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066.85	552,342.9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52,342.98	109,013.2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276.13	443,329.7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现金	413,066.85	552,342.98
其中：库存现金	26,648.59	76,151.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6,418.26	476,191.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066.85	552,342.98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朗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天长市	工业生产	85%		85%	设立

本公司持有安徽朗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85%的股权，对安徽朗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亦为85%。

安徽朗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计划由锂电池研发企业转型为生产型企业，公司尚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东未实际缴纳出资，公司尚未经营，未到国税局办理开业登记，故未纳入合并范围内核算。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徐淞芝。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徐海君	公司股东
辛哲东	公司股东
李玉峰	公司股东
凌中鑫	公司股东
周方焯	董事
金海生	董事、副总经理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注①
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②
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注③
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注④
天长市朗越测控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注⑤

注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及其妻子夏秀英分别持有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95.00%、5.00%股份；

注②：公司股东徐淞芝、凌中鑫、辛哲东分别持有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10.00%、10.00%股份，且辛哲东为徐淞芝的女婿。

注③：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及其妻子夏秀英分别持有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50.00%、50.00%股份。

注④：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为徐海燕，持有 100.00%股份，且为徐淞芝、夏秀英之女。

注⑤：2013 年至 2015 年 7 月，公司股东夏秀英、徐海君持有天长市朗越测控设备贸易有限公司股份，2015 年 8 月已进行注销。

4、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

采购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193,726.5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5 年度 金额	2014 年度 金额
拆入		
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100.00
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天长市朗越测控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586,000.00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7,159,000.00
徐淞芝	42,916,752.14	15,107,371.28
归还		
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18,600.00
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天长市朗越测控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109,249.00
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2,799,616.80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7,159,000.00
徐淞芝	49,260,022.74	7,878,562.79
接上表		
关联方	2015 年度 金额	2014 年度 金额
拆出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820,000.00	
徐海君	25,432.50	23,010,432.50
夏秀英	291,642.50	26,905,642.50
徐海燕		811,023.00
收回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820,000.00	
徐海君	23,076,769.83	
夏秀英	27,197,285.00	
徐海燕		811,023.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夏秀英			26,905,642.50	
其他应收款	徐海君			23,051,337.33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徐淞芝	709,135.10	7,052,405.70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192.00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655.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9,536.0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106.82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23,429.2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15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8	0.09	0.09

201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1	-0.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5-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自 2013年11月06日 至 ****

经营范围 :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NO. 02339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张立文

办公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8 日



证书序号：00017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Full Name: 王宏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2-12-20
 Working Unit: 国豪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Code: 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No.: 340104621229356
 Identity Card No.: 34010419621229356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46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 年六 月七 日
 Date of Issuance



34010460001
 王宏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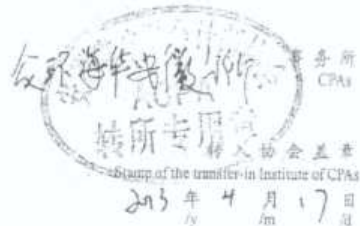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Name: 羿发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2-04-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041952041800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00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